



大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PUBLIC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6)

適用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通訊地址為 _____)

為上述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股份(附註2) _____ 股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附註3) _____

(通訊地址為 _____)

作為本人／吾等的代表出席訂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緊接同日於相同地點舉行的本公司經延期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後)假座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1-2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代表本人／吾等投票，以考慮並酌情通過載於召開上述大會的通告內的決議案，並於該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名義，就該項決議案按下列指示進行投票(附註4)，如無明確表示，則本人／吾等的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特別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批准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的通函「公司細則的建議修訂」附錄所載對本公司的公司細則之建議修訂。		

日期：二零二二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1. 請用正楷寫上全名及地址。須填寫所有聯名登記股份持有人的姓名。
2. 請填上閣下名下本公司的股份數目，倘閣下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閣下名下所有股份的代表委任表格論。
3. 倘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劃去「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代表委任表格上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4. 注意：倘閣下擬投票贊成該項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的方框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該項決議案，請在註明「反對」的方框內填上「✓」號。倘未有在任何方框內作出適當記號，則閣下的委任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對在大會上正式提出而非載於大會通告內的任何決議案，閣下的委任代表亦有權自行酌情投票。
5.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獲閣下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倘股東為法團，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該公司的印鑑，或經由任何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
6. 如屬聯名股東，則首席聯名股東的投票(不論親自出席或委任代表出席)，將被視為代表其他聯名股東投票論。首席聯名股東的界定，乃根據聯名股東在股東登記名冊上的排名先後次序，名列於首的股東為首席聯名股東。
7.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有關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的副本須於大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8. 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身出席會議以代表閣下。
9. 閣下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

* 僅供識別之用